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20-012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重组方案中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22日，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北化工”、“本公司”、“上市公司”、“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具体详见上市公司2020年1月23日的相关公告。

2020年2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以下简称“新的再融资规则”），对上市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进行融资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

上市公司根据新的再融资规则，对重组方案中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调整部分以楷体加粗方式列示）：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调整前	调整后
募集资金总额	不超过 54,900 万元	未调整
发行数量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数量由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数量由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即70,197,321股。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 总股本的30%，即105,295,982股。
发行对象	上市公司拟通过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上市公司拟通过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三十五名 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
锁定期	特定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特定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个月内 不得转让。

除根据新的再融资规则对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进行调整外，公司未对重组方案进行其他修订。

上市公司已于2020年2月2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调整以后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调整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新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上市公司对2020年1月23日公告的《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并编制了新的《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批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等，上述批准或核准为本次交易实施的先决条件，上述审批事项能否完成以及完成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